

明志科技大學○○○學年度自我評鑑
(接受評鑑單位名稱○○○) 實地訪評申請審查意見

自我評鑑委員審查意見：

自我評鑑經費審查意見：

實地訪評審查意見：

☐ 同意辦理

☐ 不同意辦理，原因說明：_____

校長：

校級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召集人：

系所級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召集人：

註 1、受評單位為校級單位時，無系所級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召集人簽名欄。

附件 1

校務評鑑實地訪評行程表

時間	工作項目	說明
9:00-9:30	評鑑委員預備會議	• 委員到校先行溝通 • 抽選日夜間晤談名單
9:30-10:20	相互介紹、校務簡報	• 相互介紹 • 校務簡報
10:20-12:30	參閱資料、實地參觀	• 至受評單位進行訪評、查閱評鑑相關資料（至少 1 小時） • 參觀教學活動與設施
12:30-13:30	午餐、休息	• 請學校代辦午餐
13:30-14:30	與行政人員(教師)/校長晤談	• 評鑑委員與行政人員、教師、校長進行晤談
14:30-15:30	與學生/行政人員(教師)晤談	• 評鑑委員與學生進行一對一晤談，綜合校務組委員與行政人員(教師)進行一對一晤談
15:30-16:00	評鑑委員意見彙整	• 評鑑委員進行討論與意見彙整
16:00-16:30	資料查證與確認	• 評鑑委員可就內容有疑義者與受評單位溝通、釐清
16:30-17:30	撰寫評鑑報告	• 評鑑委員進行討論與撰寫報告
17:30-18:10	晚餐、休息	• 負責進行夜間訪評委員留下用餐 • 請學校代辦晚餐
18:10-18:30	進修部簡報	• 進修部簡報
18:30-19:00	實地訪評、參閱資料	• 至受評單位進行訪評 • 參觀教學活動與設施
19:00-19:30	與行政人員、學生晤談	• 評鑑委員與行政人員、學生進行一對一晤談
19:30-20:00	資料查證與確認	• 評鑑委員可就內容有疑義者與受評單位溝通、釐清
20:00-20:30	撰寫評鑑報告	• 評鑑委員進行討論與撰寫報告
20:30	離校	

附件 1

系所(含學位學程)實地訪評行程表

時間	工作項目	說明
9:00-9:30	評鑑委員預備會議	• 委員到校先行溝通 • 抽選日夜間晤談名單 • 抽選觀摩課程
9:30-10:20	相互介紹、系所簡報	• 相互介紹 • 各受評單位分別簡報(得合併進修部簡報)
10:20-12:30	參閱資料、實地參觀	• 至受評單位進行訪評參閱評鑑相關資料(至少 1 小時) • 參觀教學活動與設施
12:30-13:30	午餐、休息	• 午餐
13:30-14:30	與學生晤談	• 評鑑委員與學生進行一對一晤談
14:30-15:30	教師及行政人員晤談	• 評鑑委員與教師、行政人員進行一對一晤談
15:30-16:00	評鑑委員意見彙整	• 各系所評鑑委員分別進行討論與意見彙整
16:00-16:30	資料查證與確認	• 評鑑委員可就內容有疑義者與受評單位溝通、釐清
16:30-17:30	撰寫評鑑報告	• 各系所評鑑委員分別進行討論與撰寫報告
17:30-18:10	晚餐、休息	• 負責進行夜間訪評委員留下用餐 • 請學校代辦晚餐
進修部評鑑日程表		
18:10-19:00	簡報、參閱資料、實地參觀	• 進修部簡報(得合併至日間部簡報進行) • 至受評單位進行訪評參閱評鑑相關資料(至少 30 分鐘) • 參觀教學活動與設施
19:00-19:30	與行政人員、學生晤談	• 評鑑委員與行政人員、學生進行一對一晤談
19:30-20:00	資料查證與確認	• 評鑑委員可就內容有疑義者與受評單位溝通、釐清
20:00-20:30	撰寫評鑑報告	• 各系所評鑑委員分別進行討論與撰寫報告
20:30	離校	

明志科技大學○○○學年度（接受評鑑單位名稱○○○）

「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委員推薦表

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職稱	服務單位	電話	專長	推薦理由

備註：

- 1.委員組成：依據自我評鑑實施辦法第五條規定遴聘。
- 2.填妥推薦名單並簽請校長核准後，由接受評鑑單位進行委員聘任事宜。

校長：

校級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召集人：

系所級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召集人：

註 1、受評單位為校級單位時，無系所級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召集人簽名欄。

明志科技大學○○學年度自我評鑑
校外委員利益迴避保證書

本人同意擔任明志科技大學自我評鑑委員，並保證與明志科技大學，未曾出現下列任一項可能之利益關係：

- 一、過去三年內曾在明志科技大學擔任專、兼任職務。
- 二、過去三年內曾申請明志科技大學之專任教職。
- 三、最高學歷為明志科技大學畢（結）業。
- 四、曾接受明志科技大學頒贈之榮譽學位。
- 五、配偶或直系三親等為明志科技大學之教職員生。
- 六、擔任明志科技大學有給或無給職之職務且有利害關係者。
- 七、過去三年內與明志科技大學有任何形式之商業利益往來。

此致

明志科技大學

簽署人：○○○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自我評鑑報告封面樣式

明志科技大學

○○學年度（接受評鑑單位名稱○○○）評鑑

（28 號字、標楷體）

（接受評鑑單位名稱○○○）自我評鑑報告

（24 號字、標楷體）

聯 絡 人：_____

連絡電話：_____

電子郵件：_____

系所主管：_____（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備註：封面為整頁 A4 版面

明志科技大學自我評鑑報告內文建議樣式

- 1.A4 紙（直式橫書），版面設定：上 2.0、下 2.0、左 2.5、右 2.0 公分。
- 2.本文以 150 頁為限，佐證資料以資料光碟（DVD）呈現，並以 10 片光碟為限。
- 3.行距：固定行高 22pt。
- 4.字型：中文字為標楷體、英文字為 Times New Roman。大小為 14pt。
- 5.標號順序：壹、一、（一）、1.、（1）、A.、（A）、a.、（a）
- 6.各系所自我評鑑報告書是集結各學制為一冊，非一學制一本。

自我評鑑受評資料內容

校務自我評鑑受評資料內容

校務評鑑	
項目	1、校務經營與發展
內涵	學校能闡明清楚且明確的使命、該使命所期待的成果、以及如何實現這些成果的策略，並能訂定未來持續改善和創新的行動來符合這個使命、預期成果和策略。
參考效標	1.1 學校定位與發展目標 1.2 校務發展計畫之訂定、執行與檢討 1.3 校務經營之機制與運作
說明	●「學校定位」係指「學校在教育界、學術界、產業界、一般社會大眾、學生及家長之心目中所呈現的合乎其條件的位置」；「發展目標」係指學校在符合產業發展、需求與趨勢下，展現永續經營、確保教育機會均等及社會責任，規畫符合教育目標之專業發展重點或特色領域。 ●「校務發展計畫之訂定、執行與檢討」指學校訂有具體可行的校務發展計畫（含教育政策及教育主題之配合執行規畫），並在計畫中包含有財務策略反應校務發展計畫之可行性。即，校務經營依據對內之教育治理及對外之資源開發，實現其使命和行動。 ●「校務經營」係指對內之「教育治理」及對外之「資源開發」；「校務經營之機制」包括「行政單位」、「學術單位」、「各委員會」之設置、維護教職員及學生權益之作法與提升校務經營成效相關之「教務」、「學務」、「總務」、「人事」、「會計」、「國際交流」、「產學合作」、「永續發展」等制度之建立。

校務評鑑	
項目	2、課程與教學
內涵	學校能配合教育目標，進行課程規劃與師資聘任，並投入各項資源與提供支援措施，以提升教師教學成效。
參考效標	2.1 課程規劃與教育目標符合之情形 2.2 課程與教學所需設施之關聯情形 2.3 師資結構與提升教學成效之作法
說明	●「課程規劃」包括「通識課程」、「專業課程」、「職能課程」等之規劃。 ●「設施」指專業系（科）所培養學生核心能力所需之教學場所、圖儀設備等，是否充足且能適時更新維護等之情形。 ●「師資結構與提升教學成效」指學校能維持和策略性的配置參與課程支援的教師，並確保教師的學術和專業參與，能維持必要的專業知能，以支持符合學校使命和策略的高品質成果；其師資結構包括專兼任師資與業界師資之構成比例及員額、結構與專業素養；專業素養指教師是以學術為基礎或是有實質性實務專業，以支持其領域的教學活動與對使命的貢獻。

校務評鑑	
項目	3、學生學習確保與成效
內涵	學生學習目標與成果能反映利害關係人（含產企業、校友、學生及家長、大學社區、政策決策者等）的期望，並與學校的使命、策略和預期成果相一致。
參考效標	3.1 教學品保系統建構與執行情形 3.2 提升學生素養、基本能力及專業能力之作法 3.3 學生之學習成效表現
說明	●「教學品保」係指培育學生能力指標與課程規劃之關聯性、課程教學大綱、促進教學品質之措施及成效、教學評量結果與運用情形、教師運用資訊科技教學之情形、教學運用產業及社區資源之情形、實習（驗）課程教材編撰及教學實施方式之妥適性等。 ●「素養」係指學生畢業時應具備之認知（法治、道德、性別平等、職場倫理…）與態度（正向、樂觀、進取…）；「基本能力」係指不同專業學位之學生畢業時應具備之語文、資訊等能力；「專業能力」係指學生所屬專業學制所需具備之專業知能。 ●「學生之學習成效表現」指： （1）學校提供的各科目之課程設計及教學活動能促進各專業領域之學生素養和專業學習，並透過能充分反映學生學習訊息的多元評量機制，確保學生在取得學位和學習的品質要求，其中多元評量機制係指學校規範使用各種定量和定性方法以及直接和間接的措施來了解學生的經驗和學習效果。亦包含廣泛的評估學生如何透過課程和課外的經驗來學習，基於學生在完成學術課程期間應獲得、實現、證明或知道的內容，建立清楚陳述之學習成果評估。 （2）學校依各科系（科）所屬性，分別訂定有衡量學生學習效果的多元指標，包括各學業領域之註冊率、畢業率、考照率（產業認可證照）、得獎率（專業或技能競賽）及就業率（含專業相關度、雇主滿意度）與學校使命相同的其他成效指標，另包含學生創新之成效，在軟硬體技術、產品、商業模式等之創新研究與應用，或延伸至創業績效之表現。

校務評鑑	
項目	4、校務經營績效與自我改善
內涵	學校展現自我定位下之辦學績效，並能建立及落實自我改善機制。
參考效標	4.1 校務經營與發展成效 4.2 校務資訊公開化與反饋運用之情形 4.3 學校自我改善機制與運作之情形（含對校內院系（科）所自我評鑑之規畫與處理情形）
說明	● 「校務經營與發展成效」包含「學校對國家產業政策配合方面（含產學合作）之成效」、「學校在社會責任方面（含性別平等、社會服務、環境保護）展現之成效」、「學校對外資源開發之成效」、「學校對產學人才培育與供給的貢獻」等。 ● 「校務資訊公開化與反饋運用」係指學校透過公告、網站等方式，揭露學校經營或教學情形之公開化程度，同時，在校內各層級會議中展現對資訊公開化後得到反饋訊息之處理或運用情形。 ● 「自我改善機制」包括「行政單位自我評鑑」及「各系（科）所之經常性自我評量，如內控與稽核、檢討、考評、諮詢、改善意見之蒐集等措施及院系（科）所專業評鑑受國際認可必要情形之評估及推動情形」的推動架構與制度；亦包含對前次評鑑意見之處理情形。

附件 4

系所（學位學程）自我評鑑受評資料內容

OO 系所（學位學程）評鑑	
項目	1、目標、特色與系所務發展
內涵	系所依據務實致用之技職教育目標，以及配合校務及院務發展目標、產業發展與專業發展趨勢，擘劃系所發展目標、特色及發展計畫、學生核心能力，訂定師資聘任、招生與畢業條件，建立健全行政管理機制，妥善規劃及運用空間與資源，展現系所發展特色與提升學生競爭力。
參考效標	1-1 系所能依據校務及院務發展目標及專業發展趨勢，評估自身發展條件，訂定系所特色及發展計畫。 <u>1-1-1系所發展社會參與及態度養成之擬定與執行情形。</u> 1-2 系所訂定教育目標、學生核心能力及畢業條件，以提升學生競爭力。 1-3 系所符應其教育目標與特色，建立師資聘任及招生策略。 1-4 系所行政管理機制之規劃與執行。 1-5 系所空間及資源之規劃、運用、管理及維護機制及成效。
說明	● 「系所行政空間」，包含行政人力配置、各種委員會功能及運作等。 ● 「系所空間及資源」，包含空間、經費、圖書、設備等。 ● 「核心能力」，指學生畢業時所具備之專業知識與能力。

OO 系所（學位學程）評鑑	
項目	2、課程規劃、師資結構與教師教學
內涵	課程規劃能配合系所教育目標，培養學生核心能力，並符應專業特性、產業發展及學生特質需求。課程結構與內容能符合專業發展及人文關懷的特性，以培養學生專業知識、實務能力並符應社會需求。 系所能因應系所務發展計畫聘任專兼任師資，師資結構與專長符應專業課程規劃與系所教育目標及特色。 教師教學科目與專長相符，教學負擔合理，能於教學、研究、產學合作及專業服務上充分發揮其專業知能，且教學能因應產業特性及學生特質，運用適切之教學內容與方法，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教師主動參與學校教師專業成長活動，並根據學習評量結果，精進教材教法，增進學生學習成效，以提升教學品質。
參考效標	2-1 課程規劃符應系所教育目標、社會及產業發展需求，並考量學生特質之作法。 <u>2-2 課程規劃能符合專業發展及人文關懷的特性，並擴及至社會參與及態度養成，以培養學生專業知識、實務能力及人文素養。</u> 2-3 實務課程規劃及運作機制。 2-4 系所專兼任師資結構、專長與系所教育目標及特色之相關性。 2-5 專兼任教師授課能因應產業特性及學生特質，運用適切之教學內容與方法，提升學習成效。 2-6 教師參與教學專業成長活動及運用教學評量結果，增進教學品質。 2-7 其他特色規劃及運作情形。
說明	● 「學生特質」，即學生的特性與素質，包括學生的學習動機、學習態度與信念、預備知識、學習行為與學習表現等。 ● 「課程規劃」，包含課程、學分、課程大綱、課程檢討、教學評量與改進機制等。課程大綱須說明大綱規劃與學生核心能力之關聯性。 ● 「實務課程」，規劃包含檢視與校系發展目標、瞭解產業需求、分析培育工作人力所具備能力，並完成課程規劃、教學科目及教學大綱發展及修正。 ● 「師資結構」，包含專兼任教師人數、專長及授課鐘點等。教師專長可依其學位、研究、著作、實務經驗或產學合作來衡量與系所教育目標及學生核心能力之配合程度。

OO 系所（學位學程）評鑑	
項目	3、教學品保與學生輔導
內涵	系所能依據學生特質、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目標，具體規劃並整合校內外相關資源，制訂有效協助學生學習之策略，以達成系所教育目標；並能針對學生學習、生活及生涯發展需求，鼓勵學生積極運用學校及系所提供的資源。
參考效標	3-1 系所依據學生能力需求制訂學習成效檢核方式並落實之情形。 3-2 系所針對學生之課業、生活、生涯、就業及課業生活及態度養成採行之輔導機制及落實情形。 3-3 系所提升學生實務能力之具體措施。 3-4 其他有關增進學生學習意願及提升學習成效之具體作法。
說明	● 「學習成效檢核」，包含學生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之檢討、學生畢業條件達成之檢核，以及其他多元評量方法之執行情形等。研究所之「學習成效檢核」包含研究生論文指導及品質確保之作法。「多元評量」係指評量方式的多元化及實施過程的多元化。評量執行兼顧時機、功用、作用、結果的解釋與運用，內容兼顧知能、技能，並以客觀測驗、實作、口頭問答等多元方式進行評量。 ● 「課業輔導機制」，包括 TA 制度、office hours、補救教學等。 ● 「提升學生實務能力之措施」，如引進業界兼任教師或業師、開設專題製作(研究)、規劃業界實習、輔導學生考照、指導學生參予校內外競賽等。

附件 4

OO 系所（學位學程）評鑑	
項目	4、產學合作與專業發展
內涵	系所能因應其教育目標及特色、社會與產業需求，建立有效的專業發展與產學合作之作法，尋求並善用相關資源，進行系統性或整合性的產學合作、技術開發與專業服務。系所的產學合作、技術開發、專業服務表現與學術研究能有具體成效，教師並能結合教學，提供學生學習與實習機會，發揮實質效益。
參考效標	4-1 系所因應教育目標及特色、產業需求，規劃及推動系所專業發展與產學合作的作法。 4-2 系所產學合作、技術開發、專業服務與研究成果。 <u>4-3 教師將產學合作或研究成果融入教學，提供學生實習、人才培育及社會參與之作法。</u>
說明	● 「研究成果」，包含論文、技術報告、專利、技轉、商標、著作權、作品展演、企業診斷與輔導、商品化產品及其他智慧財產權益之運用成果等。

附件 4

OO 系所（學位學程）評鑑	
項目	5、學生成就與職涯發展
內涵	在校生與畢業生學習成就與發展能符合系所教育目標與特色，且系所能建立追蹤聯繫管道與機制，追蹤畢業系友之職涯發展情形，並有成效。
參考效標	5-1 學生學習成效與發展符合系所教育目標與特色。 5-2 系所學生就業力之規劃措施。 5-3 系所應屆畢業生進路發展之情形。 5-4 系所建立畢業系友追蹤聯繫管道與機制之情形。
說明	● 「學生學習成效」，可包含學生在校期間取得專業證照、實務學習、參與校內外及國際競賽及其他專業表現之情形。 ● 「學生就業力規劃措施」，包含課程改進、教師專業實務能力增進、職涯輔導等之相關配套措施。 ● 「畢業生進路發展」，包含進修、就業、創業、服兵役、留學及其他(含待業)情形。

附件 4

OO 系所（學位學程）評鑑	
項目	6、自我改善
內涵	系所對內能建立自我評鑑作法，檢視辦學績效，並推動持續改善之品質提升作為，達成系所教育目標，以確保系所永續發展。對外，能蒐集各方意見，作為自我改善與提升系所競爭力之參酌。
參考效標	6-1 系所自我評鑑作法與落實情形。 6-2 系所持續改善及提升品質之作法。 6-3 系所針對前次評鑑(訪視)意見之檢討後續處理情形。 6-4 其他措施。
說明	● 「系所自我評鑑作法」，可參酌教育部「大學自我評鑑結果及國內外專業評鑑機構認可要點」辦理。 ● 「系所持續改善之品質提升作法」，包含落實執行或說明前次自我評鑑、專業類評鑑（訪視）建議事項之後續處理情形。

自我評鑑評量表封面樣式

明志科技大學

○○學年度（接受評鑑單位名稱○○○）評鑑

（28 號字、標楷體）

（接受評鑑單位名稱○○）評鑑評量表及評鑑結果

（24 號字、標楷體）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備註：封面為整頁 A4 版面

校務自我評鑑評量表及評鑑結果

	優 質	符 合	較 弱	更 弱	未 符 合
	5	4	3	2	1
項目一：校務經營與發展					
1-1 學校定位與發展目標。	☐	☐	☐	☐	☐
1-2 校務發展計畫之訂定、執行與檢討。	☐	☐	☐	☐	☐
1-3 校務經營之機制與運作。	☐	☐	☐	☐	☐
項目二：課程與教學					
2-1 課程規劃與教育目標符合之情形。	☐	☐	☐	☐	☐
2-2 課程與教學所需設施之關聯情形。	☐	☐	☐	☐	☐
2-3 師資結構與提升教學成效之作法。	☐	☐	☐	☐	☐
項目三：學生學習確保與成效					
3-1 教學品保系統建構與執行情形。	☐	☐	☐	☐	☐
3-2 提升學生素養、基本能力及專業能力之作法。	☐	☐	☐	☐	☐
3-3 學生之學習成效表現。	☐	☐	☐	☐	☐

	優 質	符 合	較 弱	更 弱	未 符 合
	5	4	3	2	1
項目四：校務經營績效與自我改善					
4-1 校務經營與發展成效。	☐	☐	☐	☐	☐
4-2 校務資訊公開化與反饋運用之情形。	☐	☐	☐	☐	☐
4-3 學校自我改善機制與運作之情形（含對校內院系（科）所自我評鑑之規畫與處理情形）。	☐	☐	☐	☐	☐

附件 5

根據實地訪評意見與基本認可要素檢核結果，本小組對受評單位之評鑑認可結果**建議**為：

☐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綜合評述：

受評單位之評鑑認可結果建議為**有條件通過**或**未通過**之主要理由(至少三點)：

召集人：_____

評鑑委員：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學院自我評鑑評量表及評鑑結果(此表格刪除)

		優 質	符 合	較 弱	更 弱	未 符 合
		5	4	3	2	1
項目一：學院定位、特色與院務發展						
1-1	學院定位、特色與院務發展策略規劃之擬定與執行作法。	☐	☐	☐	☐	☐
1-1-1	學院定位、特色符合院務發展計畫與產業發展需求。	☐	☐	☐	☐	☐
1-1-2	院務發展策略規劃之擬定與執行情形。	☐	☐	☐	☐	☐
1-1-3	學院組織架構與其整體性運作機制。	☐	☐	☐	☐	☐
1-1-4	學院爭取內外部資源作為各系所統籌發展之成效。	☐	☐	☐	☐	☐
1-1-5	學院發展社會參與及態度養成之擬定及執行情形。	☐	☐	☐	☐	☐
1-1-6	教師專長背景對於學院發展之互補性與整合性。	☐	☐	☐	☐	☐
1-2	學院能凝聚院內各單位共識，並落實於院務發展計畫之執行。	☐	☐	☐	☐	☐
1-3	學院各項會議組織（教評會、課程委員會等）設置與功能發揮情形。	☐	☐	☐	☐	☐
項目二：課程規劃與整合						
2-1	學院各系所間，共同與跨領域學程之規劃與執行成效，能切合院務發展計畫及產業發展需求。	☐	☐	☐	☐	☐
2-2	學院整合各系所間跨領域課程規劃與運作模式。	☐	☐	☐	☐	☐
2-2-1	配合學院發展特色之跨領域學程規劃與執行成效。	☐	☐	☐	☐	☐
2-2-2	配合學院發展特色之跨領域學程規劃與執行成效。	☐	☐	☐	☐	☐
2-2-3	配合學院發展特色之社會參與及態度養成教育規劃及運作模式。	☐	☐	☐	☐	☐
項目三：教學資源與整合						
3-1	教學整合之規劃，能同時兼顧學院及院內系所特質，亦能配合院務發展計畫及產業發展需求，並落實執行。	☐	☐	☐	☐	☐
3-1-1	整合教師共同或支援授課之機制及執行情形。	☐	☐	☐	☐	☐
3-1-2	整合教師專長、開發教材之規劃與執行成效。	☐	☐	☐	☐	☐
3-1-3	展現學院特色之教學研討活動之規劃與執行成效。	☐	☐	☐	☐	☐
3-1-4	整合教學資源發展社會參與及態度養成之規劃與執行成效。	☐	☐	☐	☐	☐
3-2	學院整合圖儀設備（含電腦軟、硬體設備、書籍期刊、資料庫等）之機制及運作模式。	☐	☐	☐	☐	☐
3-3	學院資源（含教學空間及實驗/實習場所設施）配合院務發展計畫及產業發展需求，妥善分配於各系所之教學、研究與服務之機制與執行成效。	☐	☐	☐	☐	☐

附件 5

3-4 學院協助各系所落實教學品質保證之具體措施。 ☐ ☐ ☐ ☐ ☐

	優 質	符 合	較 弱	更 弱	未 符 合
	5	4	3	2	1
項目四：產學合作與專業表現整合					
4-1 學院依據院務發展計畫及產業發展需求整合跨領域專業、研究中心，推動各項合作與交流，提升專業層次及擴大服務品質之規劃與執行成效。	☐	☐	☐	☐	☐
4-2 學院尋求與整合院內外相關資源，展現產學合作、技術開發、專業服務與研究成果之作法。	☐	☐	☐	☐	☐
4-3 學院將產學合作、技術開發、專業服務與研究成果融入教學、提供學生實習、人才培育及社會參與之作法。	☐	☐	☐	☐	☐
項目五：自我改善					
5-1 學院能落實自我評鑑機制，以確實達成院務發展目標。	☐	☐	☐	☐	☐
5-2 學院持續改善之品質保證機制。	☐	☐	☐	☐	☐
5-3 學院整合互動關係人意見從事自我改善之作法。	☐	☐	☐	☐	☐

附件 5

根據實地訪評意見與基本認可要素檢核結果，本小組對受評單位之評鑑認可結果**建議**為：

☐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綜合評述：

受評單位之評鑑認可結果建議為**有條件通過**或**未通過**之主要理由(至少三點)：

召集人：_____

評鑑委員：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通識教育中心自我評鑑評量表及評鑑結果(此表格刪除)

	優 質	符 合	較 弱	更 弱	未 符 合
	5	4	3	2	1
項目一：理念、目標與特色					
1-1 學校能依據校教育目標，描繪明確之通識教育理念與內涵。	☐	☐	☐	☐	☐
1-2 通識教育與專業教育之融合情形。	☐	☐	☐	☐	☐
1-3 學校能規劃具體之通識教育辦學特色。	☐	☐	☐	☐	☐
1-4 學校有擬定落實通識教育辦學特色之策略和行動。	☐	☐	☐	☐	☐
1-4-1 學校有擬定社會參與及態度養成之策略和行動。	☐	☐	☐	☐	☐
項目二：課程規劃與設計					
2-1 學校依據通識教育之理念與內涵，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	☐	☐	☐	☐	☐
2-2 學校依據校級基本素養，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	☐	☐	☐	☐	☐
2-3 學校設有通識課程規劃與設計機制，依據通識教育理念與內涵，建立明確之通識科目架構表。	☐	☐	☐	☐	☐
2-4 學校針對社會參與及態度養成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	☐	☐	☐	☐	☐
2-5 學校能建立通識課程開課審查之專責機制，落實教師開課審查。	☐	☐	☐	☐	☐
2-6 通識課程規劃與設計組織、開課審查之專責機制，有建立完整之相關會議記錄。	☐	☐	☐	☐	☐
項目三：教師素質與教學品質					
3-1 學校能遴聘或主動邀請校內外符合通識課程需求專長之教師開課，且開課數滿足學生開課需求。	☐	☐	☐	☐	☐
3-2 通識課程授課教師能依據課程所要培養之通識教育目標或校級基本素養，設計教學內容。	☐	☐	☐	☐	☐
3-2-1 通識課程授課教師能依據社會參與及態度養成所要培養之全人教育目標，設計教學內容。	☐	☐	☐	☐	☐
3-3 通識課程授課教師能依據課程所要培養之通識教育目標或校級基本素養，應用適當教學與學習評量方法。	☐	☐	☐	☐	☐
3-4 學校能建立通識教育授課教師教學專業成長機制並加以落實。	☐	☐	☐	☐	☐
3-5 學校對通識教育教學評鑑表現欠佳之專兼任教師，已建立完整協助機制或篩選淘汰機制。	☐	☐	☐	☐	☐
3-6 學校能建立一套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有效評估學生達成通識教育目標或校級基本素養的程度。	☐	☐	☐	☐	☐
項目四：學習資源與環境					
4-1 學校能提供足夠且穩定之學習資源，滿足通識教育課程之教學與學生學習需求。	☐	☐	☐	☐	☐
4-2 學校能依據通識教育之理念與內涵、校級基本素養，營造適宜之學習環境(含潛在課程環境)。	☐	☐	☐	☐	☐
4-3 學校能依據通識教育之理念與內涵、校級基本素養，規劃多元之學習活動。	☐	☐	☐	☐	☐

		優 質	符 合	較 弱	更 弱	未 符 合
		5	4	3	2	1
項目五：組織及行政運作						
5-1	學校能於學校組織法中明訂通識教育專責單位之定位，並依規定設置。	☐	☐	☐	☐	☐
5-2	學校通識教育專責單位有健全之組織架構，編制充足之行政人力。	☐	☐	☐	☐	☐
5-3	學校通識教育專責單位能落實行政運作機制並建立完整記錄。	☐	☐	☐	☐	☐
項目六：自我改善						
6-1	通識教育中心自我評鑑作法與落實情形。	☐	☐	☐	☐	☐
6-2	通識教育中心持續改善及提升品質之作法。	☐	☐	☐	☐	☐
6-3	通識教育中心針對前次評鑑(訪視)意見之檢討後續處理情形。	☐	☐	☐	☐	☐
6-4	其他措施。	☐	☐	☐	☐	☐

附件 5

根據實地訪評意見與基本認可要素檢核結果，本小組對受評單位之評鑑認可結果**建議**為：

☐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綜合評述：

受評單位之評鑑認可結果建議為**有條件通過**或**未通過**之主要理由(至少三點)：

召集人：_____

評鑑委員：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系所（學位學程）自我評鑑評量表及評鑑結果

	優 質	符 合	較 弱	更 弱	未 符 合
	5	4	3	2	1
項目一：目標、特色與系所務發展					
1-1 系所能依據校務及院務發展目標及專業發展趨勢，評估自身發展條件，訂定系所特色及發展計畫。	☐	☐	☐	☐	☐
1-1-1 系所發展社會參與及態度養成之擬定與執行情形。	☐	☐	☐	☐	☐
1-2 系所訂定教育目標、學生核心能力及畢業條件，以提升學生競爭力。	☐	☐	☐	☐	☐
1-3 系所符應其教育目標與特色，建立師資聘任及招生策略。	☐	☐	☐	☐	☐
1-4 系所行政管理機制之規劃與執行。	☐	☐	☐	☐	☐
1-5 系所空間及資源之規劃、運用、管理及維護機制及成效。	☐	☐	☐	☐	☐
項目二：課程規劃、師資結構與教師教學					
2-1 課程規劃符應系所教育目標、社會及產業發展需求，並考量學生特質之作法。	☐	☐	☐	☐	☐
2-2 課程規劃能符合專業發展及人文關懷的特性，並擴及至社會參與及態度養成，以培養學生專業知識、實務能力及人文素養。	☐	☐	☐	☐	☐
2-3 實務課程規劃及運作機制。	☐	☐	☐	☐	☐
2-4 系所專兼任師資結構、專長與系所教育目標及特色之相關性。	☐	☐	☐	☐	☐
2-5 專兼任教師授課能因應產業特性及學生特質，運用適切之教學內容與方法，提升學習成效。	☐	☐	☐	☐	☐
2-6 教師參與教學專業成長活動及運用教學評量結果，增進教學品質。	☐	☐	☐	☐	☐
2-7 其他特色規劃及運作情形。	☐	☐	☐	☐	☐
項目三：教學品保與學生輔導					
3-1 系所依據學生能力需求制訂學習成效檢核方式並落實之情形。	☐	☐	☐	☐	☐
3-2 系所針對學生之課業、生活、生涯、就業及課業生活及態度養成採行之輔導機制及落實情形。	☐	☐	☐	☐	☐
3-3 系所提升學生實務能力之具體措施。	☐	☐	☐	☐	☐
3-4 其他有關增進學生學習意願及提升學習成效之具體作法。	☐	☐	☐	☐	☐
項目四：產學合作與專業發展					
4-1 系所因應教育目標及特色、產業需求，規劃及推動系所專業發展與產學合作的作法。	☐	☐	☐	☐	☐
4-2 系所產學合作、技術開發、專業服務與研究成果。	☐	☐	☐	☐	☐
4-3 教師將產學合作或研究成果融入教學，提供學生實習、人才培育及社會參與之作法。	☐	☐	☐	☐	☐

		優 質	符 合	較 弱	更 弱	未 符 合
		5	4	3	2	1
項目五：學生成就與職涯發展						
5-1	學生學習成效與發展符合系所教育目標與特色。	☐	☐	☐	☐	☐
5-2	系所學生就業力之規劃措施。	☐	☐	☐	☐	☐
5-3	系所應屆畢業生進路發展之情形。	☐	☐	☐	☐	☐
5-4	系所建立畢業系友追蹤聯繫管道與機制之情形。	☐	☐	☐	☐	☐
項目六：自我改善						
6-1	系所自我評鑑作法與落實情形。	☐	☐	☐	☐	☐
6-2	系所持續改善及提升品質之作法。	☐	☐	☐	☐	☐
6-3	系所針對前次評鑑(訪視)意見之檢討後續處理情形。	☐	☐	☐	☐	☐
6-4	其他措施。	☐	☐	☐	☐	☐

附件 5

根據實地訪評意見與基本認可要素檢核結果，本小組對受評單位之評鑑認可結果**建議**為：

☐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綜合評述：

受評單位之評鑑認可結果建議為**有條件通過**或**未通過**之主要理由(至少三點)：

召集人：_____

評鑑委員：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明志科技大學○○○學年度自我評鑑

校務自我評鑑結果申覆書

評鑑結果：☐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日期： 年 月 日

評鑑項目	訪評委員意見／待釐清問題	單位申覆理由
項目一：校務經營與發展		
項目二：課程與教學		
項目三：學生學習確保與成效		
項目四：校務經營績效與自我改善		

校長：

單位主管：

明志科技大學○○○學年度自我評鑑

○○系所（學位學程）自我評鑑結果申覆書

評鑑結果：☐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日期： 年 月 日

評鑑項目	訪評委員意見／待釐清問題	系所申覆理由
項目一：教育目標、特色與系所發展		
項目二：課程規劃、師資結構與教師教學		
項目三：教學品保與學生輔導		
項目四：系所專業發展與產學合作		
項目五：學生成就與職涯發展		
項目六：自我改善		

校長：

院長：

系所主管：

明志科技大學○○○○學年度自我評鑑

自我評鑑結果申覆評議書

日期： 年 月 日

接受評鑑單位名稱	○○○○
自我評鑑結果	☐ 通過 ☐ 有條件通過 ☐ 未通過
審查意見	
評議結果及處置建議	
校級自我評鑑 執行委員會	召集人： 委員會成員：

明志科技大學○○○學年度自我評鑑

校務自我評鑑結果改善計畫書

評鑑結果：☐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日期： 年 月 日

評鑑項目	訪評委員意見／待釐清問題	單位回應及改善計畫
項目一：校務經營與發展		
項目二：課程與教學		
項目三：學生學習確保與成效		
項目四：校務經營績效與自我改善		

校長：

單位主管：

明志科技大學○○○學年度自我評鑑

○○系所（學位學程）自我評鑑結果改善計畫書

評鑑結果：☐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日期： 年 月 日

評鑑項目	訪評委員意見／待釐清問題	系所回應及改善計畫
項目一：教育目標、 特色與系所發展		
項目二：課程規劃、 師資結構與教師教學		
項目三：教學品保與 學生輔導		
項目四：系所專業發 展與產學合作		
項目五：學生成就與 職涯發展		
項目六：自我改善		

校長：

院長：

系所主管：

明志科技大學○○○學年度

校務自我評鑑

(28 號字、標楷體)

校務改善成效報告書

(24 號字、標楷體)

自我評鑑總結果：☐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聯絡人：

連絡電話：

電子郵件：

系所主管：

(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明志科技大學○○○年度自我評鑑 校務評鑑結果改善計畫執行成果

目錄

壹、校務評鑑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

貳、摘要

參、自我評鑑之結果

一、校務經營與發展

- (一) 委員改善建議事項
- (二) 自我改善計畫
- (三) 執行成果
- (四) 小結

二、課程與教學

- (一) 委員改善建議事項
- (二) 自我改善計畫
- (三) 執行成果
- (四) 小結

三、學生學習確保與成效

- (一) 委員改善建議事項
- (二) 自我改善計畫
- (三) 執行成果
- (四) 小結

四、校務經營績效與自我改善

- (一) 委員改善建議事項
- (二) 自我改善計畫
- (三) 執行成果
- (四) 小結

肆、其他（自行補充）

伍、總結

陸、附錄

字體 18 字、固定行高 24pt、置中對齊

字體 14 字、固定行高 22pt、靠左對齊

內文格式

（統一標楷體、固定行高 22pt、上、下、右 2cm、左 2.5cm）

明志科技大學○○○學年度自我評鑑

校務自我改善情形及成果表

內文字體大小為 14 字標楷體、
固定行高 22pt、靠左對齊

日期： 年 月 日

改善建議	自我改善情形及成果（行政單位填報）	「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 資料檢核
一、校務經營與發展		1. 已依改善建議提出自我改善情形作法 ☐ 是 ☐ 否 2. 已檢附相關佐證資料 ☐ 是 ☐ 否
二、課程與教學		1. 已依改善建議提出自我改善情形作法 ☐ 是 ☐ 否 2. 已檢附相關佐證資料 ☐ 是 ☐ 否
三、學生學習確保與成效		1. 已依改善建議提出自我改善情形作法 ☐ 是 ☐ 否 2. 已檢附相關佐證資料 ☐ 是 ☐ 否

附件 7

改善建議	自我改善情形及成果（行政單位填報）	「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 資料檢核
四、校務經營績效與自我改善		1. 已依改善建議提出自我改善情形作法 ☐ 是 ☐ 否 2. 已檢附相關佐證資料 ☐ 是 ☐ 否

校長：

單位主管：

明志科技大學○○○學年度
系所（學位學程）自我評鑑

（28 號字、標楷體）

○○系所改善成效報告書

（24 號字、標楷體）

自我評鑑總結果：☐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聯絡人：

連絡電話：

電子郵件：

系所主管：

（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備註：封面為整頁 A4 版面

明志科技大學○○○學年度自我評鑑 ○○系所（學位學程）評鑑結果改善計畫執行成果

目錄

壹、系所評鑑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

貳、摘要

參、自我評鑑之結果

一、教育目標、特色與系所務發展

- （一）委員改善建議事項
- （二）自我改善計畫
- （三）執行成果
- （四）小結

二、課程規劃、師資結構與教師教學

- （一）委員改善建議事項
- （二）自我改善計畫
- （三）執行成果
- （四）小結

三、教學品保與學生輔導

- （一）委員改善建議事項
- （二）自我改善計畫
- （三）執行成果
- （四）小結

四、系所專業發展與產學合作

- （一）委員改善建議事項
- （二）自我改善計畫
- （三）執行成果
- （四）小結

五、學生成就與職涯發展

- （一）委員改善建議事項
- （二）自我改善計畫
- （三）執行成果
- （四）小結

六、自我改善

- （一）委員改善建議事項
- （二）自我改善計畫

字體 18 字、固定行高 24pt、置中對齊

字體 14 字、固定行高 22pt、靠左對齊

內文格式

（統一標楷體、固定行高 22pt、上、下、右 2cm、左 2.5cm）

附件 7

(三) 執行成果

(四) 小結

肆、其他（自行補充）

伍、總結

陸、附錄

明志科技大學○○○學年度自我評鑑

○○系所（學位學程）自我改善情形及成果表

內文字體大小為 14 字標楷體、
固定行高 22pt、靠左對齊

日期： 年 月 日

改善建議	自我改善情形及成果（系所填報）	「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 資料檢核
一、教育目標、特色 與系所務發展		1. 已依改善建議提出自我改善情形作法 ☐ 是 ☐ 否 2. 已檢附相關佐證資料 ☐ 是 ☐ 否
二、課程規劃、師資 結構與教師教學		1. 已依改善建議提出自我改善情形作法 ☐ 是 ☐ 否 2. 已檢附相關佐證資料 ☐ 是 ☐ 否
三、教學品保與學生 輔導		1. 已依改善建議提出自我改善情形作法 ☐ 是 ☐ 否 2. 已檢附相關佐證資料 ☐ 是 ☐ 否

附件 7

改善建議	自我改善情形及成果（系所填報）	「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 資料檢核
四、系所專業發展與 產學合作		1. 已依改善建議提出自我改善情形作法 ☐ 是 ☐ 否 2. 已檢附相關佐證資料 ☐ 是 ☐ 否
五、學生成就與職涯 發展		1. 已依改善建議提出自我改善情形作法 ☐ 是 ☐ 否 2. 已檢附相關佐證資料 ☐ 是 ☐ 否
六、自我改善		1. 已依改善建議提出自我改善情形作法 ☐ 是 ☐ 否 2. 已檢附相關佐證資料 ☐ 是 ☐ 否

校長：

院長：

系所主管：

明志科技大學○○○學年度自我評鑑改善成效審查意見書

日期： 年 月 日

接受評鑑單位名稱	
自我評鑑結果	☐ 通過 ☐ 有條件通過 ☐ 未通過
改善計畫及成效	☐ 已依建議提出改善計畫且成效良好 ☐ 提出之改善計畫未盡周全成效普通 ☐ 提出之改善計畫未盡周全成效欠佳
綜合審查意見	
處置與獎懲建議	
校級自我評鑑 執行委員會	召集人： 委員會成員：